

日期	場次	節數	時間	班級	分數	裁判	
4 月 24 日 星期二	1	第一節	08:40	110		妙珠	
				111		麗夙	
				103		妙珠	
	2	第二節	09:30	106		麗夙	
				107		慧貞	
				104		麗夙	
	3	第三節	10:30	102		慧貞	
				101		妙珠	
	4	第四節	11:20	108		妙珠	
				109		慧貞	
				105		麗夙	

備註：

1. 請各班於比賽時帶至樂動館整隊。
2. 每班每人都投擲完後，方可由其它同學補足 30 人次（每人最多可參加兩輪）。
3. 每班一次一人進行兩次飛盤投擲，投進球網即得一分，丟進球網中間圓圈得兩分，待 30 人次投完後即結束比賽。
4. 各班 30 人次所得分數加總後，即為該班之成績。
5. 前四名同分的班級則派班長猜拳決定勝負。
6. 成績前 4 名頒發獎狀及合作社點券(第一名 400 元、第二名 300 元、第三名 200 元、第四名 100 元)鼓勵之。